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關於立法會李良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局對立法會2024年3月14日第302/E233/VII/GPAL/2024號函轉來李良汪議員於2024年3月8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3月15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支持和推動本澳殘疾人士體育發展，透過包括體育委員會等恆常的溝通機制，積極聽取包括殘疾人士體育界別在內的各體育總會的意見，以不斷優化各項促進本澳體育事業發展的措施。

為支持包括殘疾人士體育界別在內的各體育總會開展日常會務工作，特區政府亦透過體育基金向符合資助條件的體育總會及具體體育總會特權的體育會提供行政人員津貼，以資助相關總會聘請合適的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2023年體育基金資助各殘疾人士體育總會聘請14名教練及心理輔導人員，並透過智障運動員輔助計劃資助70名智障運動員。體育基金會持續檢視有關資助情況，不斷優化相關資助工作。

此外，為增加本澳肢體殘疾青少年參與體育鍛鍊的機會，鼓勵相關總會建立青少年集訓隊梯隊，以確保殘疾人士集訓隊不因運動員日趨老齡化，且人數逐漸減少而影響本澳殘疾人士體育活動的發展，體育局持續向各殘疾人士體育總會提供多方面的支援，包括提供軟硬件資源和相關支援配套，為本澳殘疾運動員創設更有利的發展條件，並一直鼓勵及提供資源予各總會，以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便建立運動員的各級別梯隊。同時，透過舉辦全澳殘疾人士運動日、大眾體育健身興趣班及暑期活動予本澳殘疾人士參與，其中，暑期活動更為相關總會選拔苗子的途徑，以推動本澳殘疾人士體育事業發展。

另一方面，為了支持和鼓勵殘疾人士參與體育運動和鍛鍊，在場地使用上，體育局一直與相關殘疾人士體育總會及社團協調，在條件許可情況下，積極配合其用場需求。體育局亦已在轄下具備條件的體育設施配備了無障礙設施，並持續作出優化，方便有需要的人士使用。而在新建場館或重新規劃時，會按照《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要求，加入相關無障礙配套設施。

未來，特區政府將繼續聽取包括殘疾人士體育界別在內的各體育總會的意見，持續優化各項促進運動員和體育社團發展的措施，與各持份者共同推動本澳體育事業的可持續發展。

局長
潘永權